

2016 年度

梅州市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梅州市司法局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梅州市司法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16 年度基本情况

梅州市司法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央和省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指导、监督强制隔离戒毒的执行工作和司法行政系统的戒毒工作。

（三）负责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及司法行政对外交流工作，参与指导依法治理工作。

（四）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有关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的

工作。

（五）指导、监督管理、牵头并组织实施全市的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开展法律服务工作；综合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

（六）指导、监督管理公证机构和公证业务活动。

（七）指导、监督管理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牵头对刑满释放和解除劳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八）指导、监督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机构及其鉴定工作，参与办理经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审核合格的所属鉴定机构和鉴定人备案登记工作。

（九）组织实施全市国家司法考试工作。

（十）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及服装、警用车辆、枪支、弹药等物资装备工作。

（十一）指导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

责司法行政系统干警的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人事工作，组织、指导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管理县（市、区）司法行政机关的领导班子。

（十二）指导、协调法学教育和法学研究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市律师协会和市仲裁行业的工作。

（十三）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市司法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包括局机关本级和下属 5 个预算单位：

- 1、 市司法局机关
- 2、 市法律援助处
- 3、 市司法干部学校、
- 4、 市戒毒康复管理所
- 5、 市公职律师事务所
- 6、 梅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95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256.7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183.11
六、其他收入	6	46.2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97.9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29.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38.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999.83	本年支出合计	52	2005.8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37.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31.85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7	64.28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5	64.28
总计	28	2137.72	总计	56	2137.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99.83	1953.59					46.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0.71	1204.47					46.23
20406	司法	1247.71	1201.47					46.23
2040601	行政运行	765.80	719.56					46.2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0	55.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0.00	20.00					
2040608	司法统一考试	13.91	13.91					
2040609	仲裁	8.76	8.76					
2040650	事业运行	158.64	158.6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5.60	225.6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	3.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	3.00					
205	教育支出	183.11	183.11					
20503	职业教育	183.11	183.11					
2050302	中专教育	183.11	183.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96	39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7.96	397.9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7.96	397.96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34	29.34					
21005	医疗保障	29.34	29.34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7	18.5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7	10.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71	138.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28	67.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8	67.2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1.43	71.4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1.43	7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05.87	1679.60	326.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6.75	930.48	326.27			
20406	司法	1253.75	930.48	323.27			
2040601	行政运行	771.84	771.84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0		55.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0.00		20.00			
2040608	司法统一考试	13.91		13.91			
2040609	仲裁	8.76		8.76			
2040650	事业运行	158.64	158.6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5.60		225.6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		3.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		3.00			
205	教育支出	183.11	183.11				
20503	职业教育	183.11	183.11				
2050302	中专教育	183.11	183.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96	39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7.96	397.9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7.96	397.96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34	29.34				
21005	医疗保障	29.34	29.34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7	18.5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7	10.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71	138.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28	67.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8	67.2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1.43	71.4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1.43	7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

元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5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204.47	1204.47	
	5		五、教育支出	34	183.11	183.1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97.96	397.9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29.34	29.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38.71	138.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953. 59	本年支出合计	53	1953. 59	1953. 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25	64.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54	64.28	64.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26	64.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55	64.28	64.2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56			
	28			57			
合计	29	2017. 87	合计	58	2017. 87	2017. 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53.59	1,627.32	326.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4.47	878.20	326.27
20406	司法	1201.47	878.2	323.27
2040601	行政运行	719.56	719.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		55
2040607	法律援助	20		20
2040608	司法统一考试	13.91		13.91
2040609	仲裁	8.76		8.76
2040650	事业运行	158.64	158.6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5.6		225.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		3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		3
205	教育支出	183.11	183.11	
20503	职业教育	183.11	183.11	
2050302	中专教育	183.11	183.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96	39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7.96	397.9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7.96	397.96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34	29.34	
21005	医疗保障	29.34	29.34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7	18.5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7	10.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71	138.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28	67.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8	67.2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1.43	71.4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1.43	7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27.31	1,479.36	147.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2.7	942.70	
30101	基本工资	266.47	266.47	
30102	津贴补贴	572.62	572.62	
30103	奖金	38.91	38.91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16	60.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3	4.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95		147.95
30201	办公费	20.8		20.8
30202	印刷费	9.67		9.67
30204	手续费	0.26		0.26
30205	水费	1.94		1.94
30206	电费	10.12		10.12
30207	邮电费	6.68		6.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7.56		7.56
30211	差旅费	10.97		10.97
30213	维修（护）费	7.51		7.51
30215	会议费	6.6		6.6
30216	培训费	8.82		8.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5		4.25
30228	工会经费	5.9		5.9
30229	福利费	2		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3		8.9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94		35.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6.67	536.67	
30301	离休费	12.41	12.41	
30302	退休费	385.55	385.55	
30311	住房公积金	67.28	67.28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71.43	7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1	2	3	4	5	6
52.83		34.25		34.25	18.58	17.16		12.29		12.29	4.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梅州市司法局 201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梅州市司法局 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司法局 2016 年度收入总计 1999.83 万元，支出总计 2005.87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收入增加 407.98 万元，增长 25.63%。支出减少 468.03 万元，减少 18.92%。

二、关于市司法局 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999.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53.59 万元，占 97.69%；其他收入 46.23 万元，占 2.31%。

三、关于市司法局 2016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005.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9.60 万元，占 83.73%；项目支出 326.27 万元，占 16.27%；

四、关于市司法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司法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953.59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76.77 万元，增长 23.89%，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65.23 万元，下降 19.23%。

五、关于市司法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市司法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53.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39%。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65.23 万元，下降 19.23%。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市司法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53.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204.47 万元，占 61.65%；教育（类）支出 183.11 万元，占 9.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7.96

万元，占 20.3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9.34 万元，占 1.5%；住房保障（类）支出 138.71 万元，占 7.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市司法局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0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支出年初未申报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

1、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5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9.56 万元，2016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2、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2016 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戒毒康复所戒毒人员宣传教育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3、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2016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64 万元，2016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5、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83.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11 万元，2016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5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7.96

万元，2016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费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和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4 万元，2016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费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28 万元，2016 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

六、关于市司法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市司法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27.3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79.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物业服务补贴；公用经费 147.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关于市司法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司法局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4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2.2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完成预算的 35.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21%。2016 年度“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27.97 万元，下降 60.06%，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4.71 万元，下降 54.4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4.68 万元，下降 75.0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公务用车数量减少和部分公务用车停驶；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支出 12.2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占 71.62%；公务接待费支出 4.87 万元，占 28.38%；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2.2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2.2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到各县（市、区）司法局业务检查所需车辆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2016 年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4.87 万元（市司法局 4.23 万元，市法律援助处 0.64 万元），主要用于省司法厅、各县（市、司法局及相关单位检查指导或交流工作情况发生的接待支出。2016 年共接待 207 批、952 人。

八、关于市司法局 2016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梅州市司法局 2016 年部门决算无进行预算绩效评价的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7.75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2.68 万元，增长 1.85%，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25 万元，全部属于政府采购货物支出。我局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和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一台，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指市司法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支出。

一般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市司法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司法行政管理的专门性司法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指法律援助办案工作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司法统一考试（项）：指国家司法考试考务工作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仲裁（项）：指仲裁办案工作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指戒毒康复管理所、公职律师事务所、仲裁秘书处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司法局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司法支出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

支出（项）：指司法局开展其他公共安全支出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教育（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指梅州市司法干部学校的教育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司法局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财政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